证券代码：300501　　证券简称：海顺新材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66

债券代码：123183　　债券简称：海顺转债

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：一审判决

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原告、被告。

本次诉讼事宜不存在变相减持或规避相关减持限制的情形，诉讼相关方仍需遵守相关减持规定。

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：本次诉讼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原告林武辉先生决定不进行上诉。

一、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

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实际控制人林武辉先生作为原告，以实际控制人朱秀梅女士为被告，向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，请求判令离婚并进行财产分割。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涉及诉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6-053）。

二、一审判决情况

庭审期间，原告撤回依法分割夫妻共同财产的诉讼请求。近日，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林武辉先生通知，林武辉先生收到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出具的《民事判决书》，判决主要内容如下：原告林武辉要求与被告朱秀梅离婚的诉讼请求不予支持。

本次判决不涉及双方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分割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诉讼与公司生产经营无关，公司目前日常经营一切正常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原告林武辉先生决定不进行上诉。若各方均未在法定期限内提起上诉，该判决将于上诉期届满后发生法律效力。如后续触及信息披露标准，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17 日